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震元”）于2012年11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起计算。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610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41,732,283股，发行价格12.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9,999,994.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511,049,994.10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2〕34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因此，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四、闲致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公司属医药行业，医药行业的特点，公司在生产及经营过程中需要占用一定量的库存，随着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在年底及节假日的来临需要储备一定量的库存，为此需要增加大量的流动资金。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现行同期贷款利率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224 万元。公司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需要的流动资金有所增加，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通过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议案内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七、保荐机构意见

浙江震元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浙江震元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同时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及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 5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就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宜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